

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革显先生临时召集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，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姚革显、杨毅、马红富、张骞予、王海鹏参加现场表决，董事连恩中、张宇、孙健、张玉宝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

4、公司董事长姚革显先生主持会议，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董事姚革显、连恩中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，其余董事参与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2票回避

经审核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与关联方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、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、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金塔盛地草业有限责任公司、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，预计2022年度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为24,700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

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》。

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前认可意见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
- 4、《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30日